

附件 1 项目环评批复

黄冈市生态环境局团风县分局文件

团环批字〔2024〕11号

关于湖北宏豪诚锦装配式房屋建设有限公司 智能集成房屋项目环境影响报告表的批复

湖北宏豪诚锦装配式房屋建设有限公司：

你公司报送的由湖北黄达环保技术咨询有限公司编制的《智能集成房屋项目环境影响报告表》（以下简称《报告表》）收悉，结合专家评审意见，经研究，批复如下：

一、项目位于黄冈市华夏幸福团风产业新城，总投资12000万元。总建筑面积33300平方米，新建4栋生产厂房和1条智能集成房屋生产加工线，配套建设仓库，办公楼，宿舍楼、配套供电、供水等其它辅助设施。建成后可形成年产智能集成房屋2000套的生产能力。

项目符合国家产业政策，选址符合团风县经济开发区总体规划。在全面落实报告表提出的各项环保对策和措施后，可实现污染物稳定达标排放，环境不利影响能够得到缓解和

控制。同意你公司按照《报告表》中所列建设项目的性质、规模、地点、环境措施进行建设。

二、在项目工程设计、建设和环境管理中，你公司必须严格落实《报告表》和本批复文件提出的各项环保措施和要求，着重做好以下工作：

(一) 加强废水污染防治。项目废水主要是生活污水。食堂废水经隔油池预处理后，与生活废水一同经化粪池处理，须达到《污水综合排放标准》(GB8978-1996)表4三级标准及团风县产业新城污水处理厂接管标准后，接入团风县产业新城污水处理厂进一步外理。

(三) 加强废气污染防治。项目喷粉工序采取密闭喷粉房，负压收集，经旋风除尘+布袋除尘器处理粉尘，在固化时启动活性炭吸附处理有机废气，满足《大气污染物综合排放标准》(GB16297-1996)中表2二级标准要求后通过15m排气筒(DA001)排放；喷漆工序采取密闭喷漆房，经负压收集+过滤纤维棉+二级活性炭吸附处理后达到《大气污染物综合排放标准》(GB16297-1996)中表2二级标准要求后经15m高排气筒(DA002)排放；天然气燃烧废气达到《工业炉窑大气污染物排放标准》(GB9078-1996)表2标准和《大气污染物综合排放标准》(GB16297-1996)表2二级标准后通过15m排气筒(DA003)排放；食堂油烟经油烟净化器处理后满足《饮食业油烟排放标准(试行)》(GB18483-2001)表2“中型”标准后，通过专用烟道高于屋顶排放。

落实生产车间及物料运输、存贮等过程中的无组织排放废气防治措施。焊接烟尘采用移动式焊接烟尘净化器进行处理；项目无组织排放废气（颗粒物、非甲烷总烃、二甲苯、二氧化硫、氮氧化物），须满足《大气污染物综合排放标准》（GB16297-1996）中表2无组织排放监控浓度限值标准、《挥发性有机物无组织排放控制标准》（GB37822-2019）中表A.1相应标准限值要求。

（四）加强固体废物污染防治。生活垃圾收集后由环卫部门统一清运安全处置；一般工业固废和危险废物按《报告表》提出的要求妥善处置，固废暂存库须分别达到《一般工业固体废物贮存和填埋污染控制标准》（GB18599-2020）和《危险废物贮存污染控制标准》（GB18597-2023）的要求。危险废物须交由有资质单位安全处置。

（五）加强噪声污染防治。项目优先选用低噪声的先进设备、加强进出厂区车辆管理，采取隔声、减振等措施，并在厂区进行合理布局，达到《工业企业厂界环境噪声排放标准》（GB12348-2008）中3类的标准要求。

（六）按照国家和地方有关规定设置规范的污染物排放口和固体废物堆放场，并设立标志牌。排气筒应按规范要求预留永久性监测口、监测平台和标识。

三、健全各项环境管理制度。加强项目建设期和运营期的环境管理，建立污染防治设施运行等管理台账，接受生态环境部门的日常监管，确保各项环境保护措施落实到位。

四、严格落实环境保护“三同时”制度。项目建设必须

严格执行环境保护设施与主体工程同时设计、同时施工、同时投产使用的环境保护“三同时”制度。

项目投产前，应按照国家环境保护相关法律法规以及排污许可证申请与核发技术规范要求申请排污许可证，或填写排污许可备案登记表，不得无证排污。

项目竣工后，你公司应当按规定的标准和程序，对配套建设的环境保护设施进行验收，编制验收报告，验收合格后方可投入生产或使用，并依法在建设项目环境影响评价信息平台（<http://114.251.10.205/#/pub-message>）向社会公开验收报告。

五、团风县生态环境保护综合执法大队负责项目建设和运营期的环境管理及日常监督检查工作，并形成环境保护执法报告。

六、本批复自下达之日起5年内有效。项目的性质、规模、地点、采用的生产工艺或者防治污染、防止生态破坏的措施发生重大变动的，应当重新报批项目的环境影响评价文件。本批复下达后，国家相关法规、政策、标准有新变化的，按新要求执行。



黄冈市生态环境局团风县分局办公室 2024年6月20日印发

附件 2 项目污染物总量控制指标的审核意见

黄冈市生态环境局团风县分局

团环函〔2024〕14号

黄冈市生态环境局团风县分局关于 《湖北宏豪诚锦装配式房屋建设有限公司智能集成 房屋项目》污染物总量控制指标的审核意见

湖北宏豪诚锦装配式房屋建设有限公司：

你公司《关于智能集成房屋项目污染物总量控制指标的申请》及该项目环境影响报告表等资料收悉。根据有关规定，现就该项目新增重点污染物总量指标提出审核意见如下：

一、项目所申请替代指标的调剂情况

根据该项目报告表核算，结合黄冈市现阶段执行的新增水和大气污染物替代政策要求，项目实施后，项目新增排放量和替换来源如下：

污染物名称	新增排放量	来源公司	来源项目	倍量替换系数
二氧化硫	0.003	湖北裕大华华立染织有限公司	(气)清洁能源替代-2022	2
氮氧化物	0.042	团风县来龙庙高阁砖厂	关停	2
烟粉尘	0.027	团风县花园铺兴华砖厂	关停	2
挥发性有机物	0.146	湖北辉创重型工程有限公司	6万吨/年重型钢生产废气污染 物综合治理升级改造项目	2

二、开展排污权交易工作

(一) 根据《湖北省主要污染物排污权交易有偿使用和

交易办法》（鄂政办发[2016]96号）相关规定，你公司在取得该项目环境影响报告表批复前，应对核定的二氧化硫、氮氧化物2项主要污染物年度许可排放量开展排污权交易获得。

（二）你公司获取本核定意见后，请迅速在30个工作日内实施本项目2项主要污染物排污权交易工作。



附件3 污染物排污权交易鉴证书

鉴证书编号	鄂环交鉴字【2025】1283号			
项目编号	202513031100			
转让方	黄冈市生态环境局			
受让方	湖北宏豪诚锦装配式房屋建设有限公司			
标的名称	COD	NH3-N	SO2	NOx
成交数量(吨)	/	/	0.003	0.042
成交价格(元/吨)	/	/	14600.00	21400.00
成交金额(元)	玖佰肆拾貳元陆角 (942.60)			
备注	经黄冈市生态环境局审核，湖北宏豪诚锦装配式房屋建设有限公司因智能集成房屋项目 需购买0.012吨氮氧化物、0.003吨二氧化硫排污权，受让方在湖北省排污权有偿使用和 交易平台于2025年11月07日通过协议转让方式购得0.003吨二氧化硫、0.012吨氮氧化物 排污权。			



2025年11月17日

交易机构：(排污权交易鉴证章)

根据《湖北省主要污染物排污权有偿使用和交易办法》、
《湖北省主要污染物排污权交易办法实施细则》等有关规定，
经审核，本污染物排污权交易行为符合程序，予以鉴证。

附件 4 承诺函

承诺函

我公司在《智能集成房屋项目竣工环境保护验收监测报告表》编制中所提供的基础资料主要包括建设内容、产品方案、原辅材料、生产设备、生产工艺等。在项目竣工验收期间真实可信，不存在弄虚作假。

特此承诺！



附件 5 工况证明

工况证明

“智能集成房屋项目”在验收监测期间（2025年10月30日至2025年11月1日），主体工程运行稳定，环保设施运行正常，工况见下表：

监测日期	年设计生产能力	年运行天数	监测期间日生产能力	负荷
2025年10月30日	年产智能集成房屋 2000套	300天	日产智能集成房屋 6套	90.00%
2025年10月31日	年产智能集成房屋 2000套	300天	日产智能集成房屋 7套	105.00%
2025年11月1日	年产智能集成房屋 2000套	300天	日产智能集成房屋 7套	105.00%

特此证明。

单位（盖章）：湖北宏豪诚锦装配式房屋建设有限公司

日期：2025年11月25日



附件 6 危废处置合同和资质

附件 1:

危险废物处置/收集结算标准

合同号 [HGTCL-SC202505120227]

甲方: 湖北宏豪诚锦装配式房屋建设有限公司

乙方: 黄冈 TCL 环境科技有限公司

根据甲方向属地环保部门申报的废物产生量及种类, 经甲、乙双方友好协商, 甲方按以下方式向乙方支付废物处置包年服务费用:

(一) 处理处置费标准(含税, 6%增值税专用发票):							
序号	废物名称	危废代码	废物形态	包装方式	预计合同量 (吨/年)	付款方	包年服务 费(元)
1	废油漆桶	900-041-49	固态	桶装	0.3	甲方	6000
2	废漆渣	900-252-12	固态	袋装	0.5		
3	废活性炭	900-039-49	固态	袋装	0.2		

备注:
包装桶内不得有明显残留及液体流出, 否则有权拒收。
上述废物处置包年服务费用总额为: 陆仟元整(¥ 6000 元), 以上价格为含税价, 乙方应依法向甲方开具增值税专用发票。
如甲方实际交付乙方的任一种废物数量超出合同约定量时, 剧毒废物、高危废物、废灯管超出部分按 50000 元/吨另行收费。其它废物的超出部分按 3000 元/吨另行收费。

(二) 运输费标准:							
序号	车辆类型	车厢规格	载重	计价单位	单价	付款方	备注
1	厢式	9-10 米厢式货车	10 吨	■元/车次 □元/吨		甲方	

(三) 备注说明:

- 付款方式: 合同双方盖章后 15 个工作日内甲方将包年服务费用以银行转账方式汇入乙方指定账户, 并将转账单发给乙方确认; 乙方收款后开具发票。
- 甲方承运车辆为专用的危险废物运输车辆, 废物须低于载重量。
- 此结算标准, 如涉及废物浓度或含量要求, 则标注在“备注”栏内。
- 此结算标准为双方签署的《危险废物处置包年服务合同》的结算依据, 包含甲乙双方商业机密, 仅限于内部存档, 不得向外提供!
- 此结算标准为甲乙双方于 2025 年 1 月 1 日签署的《危险废物处置包年服务合同》(合同编号: HGTCL-SC202505120227) 的附件。此结算标准与《危险废物处置包年服务合同》约定不一致的, 以此结算标准约定为准。此结算标准未涉及事宜, 遵照双方签署的《危险废物处置包年服务合同》执行。

甲方(盖章):

日期:

乙方(盖章):

日期:



营业执照

统一社会信用代码
91421100MA49BBJU9X



名 称 黄冈 T C 工环境科技有限公司
类 型 有限责任公司（非自然人投资或控股的法人独资）
法 定 代 表 人 朱福荪
经 营 范 围 生态环保技术、环保产品研发及技术咨询服务；固体废物、电子废弃物处理；危险废物经营；废旧金属、废旧纸张、废旧生活用品回收、初加工、销售；环保工程设计、施工及维护；道路货物运输；环境污染治理设备销售、维护；化工产品（不含有毒有害及危险化学品）、电子产品及配件、电线电缆、五金产品销售；危险废物处理技术咨询服务、环境评估服务、环境检测服务，房屋、场地租赁。（涉及许可经营项目，应取得相关部门许可后方可经营）

注 册 资 本 壹亿伍仟万圆整
成 立 日 期 2019年09月29日
营 业 期 限 2019年09月29日至2049年09月23日
住 所 湖北黄州火车站经济开发区京九大道98号

登 记 机 关 2021年 11月 19 日

仅供客户备案使用

国家市场监督管理总局监制
<http://192.0.97.222:9080/Tonleis/CertInfoPrint.do>
2021/11/19

**危险废物
经营许可证**



号: S42-1-0106

发证机关: 湖北省生态环境厅

发证日期: 2022年11月7日

初次发证日期: 2021年11月8日

有效期限: 自2022年11月7日至2027年11月6日

经营期限为5年

核准经营范围: 收集、贮存、利用、处置

核准经营危险废物类别: 焚烧处置(HW02、HW03、HW04、HW05、HW06、HW08、HW11、HW12、HW13、HW14、HW17、HW37、HW39、HW40、HW45、HW49、HW50共17个类别187个小代码)3万吨/年; 原生化处置(HW06、HW08、HW09、HW12、HW16、HW17、HW21、HW22、HW32、HW34、HW35、HW49共7个类别97个小代码)5万吨/年;综合利用(HW06、HW40、HW49共3个类别5小代码)4万吨/年,收集贮存(HW29、HW31共2个类别2小代码)0.05万吨/年。(详见副本附表: 黄冈TCL环境科技有限公司危险废物经营类别及规模一览表)

核准经营总规模: 12.05万吨/年(其中: 焚烧处置3万吨/年、原生化处置5万吨/年、综合利用4万吨/年、收集贮存0.05万吨/年)

住所: 黄冈市黄州区光谷联合科技城
经营设施地址: 湖北黄州火车站经济开发区京九大道98号
东度115°00'5.98" 纬度30°34'09.52"

法定代表人: 朱福林

法人名称: 黄冈TCL环境科技有限公司

附件 7 项目验收检测报告



博创检测(湖北)有限公司
BoChuang Testing (Hubei) Co., Ltd.

检测报告

鄂 B&C (2025) [检]字 110222 号



项目名称: 智能集成房屋项目
委托单位: 湖北宏豪诚锦装配式房屋建设有限公司
项目地址: 团风县华夏幸福团风产业新城
检测类别: 委托检测
报告日期: 2025 年 11 月 24 日



声 明



1. 报告须经编制、审核及签发人签字，并加盖本公司“检验检测专用章”后方可生效。
2. 由委托方自行采集的样品，仅对送检样品的检测结果负责，不对样品来源负责。我司采样样品的检测结果仅代表检测期间相应条件下的抽样结果。
3. 本报告内容需齐全、清晰，涂改、伪造、变更等不正当使用一律无效，且我公司保留追究相关法律责任的权利。
4. 未经本公司批准，不得复制（全文复制除外）本报告，复制的报告未重新加盖“检验检测专用章”无效。
5. 未加盖**MA**标识的报告仅作为科研、教学或内部质量控制使用，不具有社会证明作用。
6. 委托方如对本报告有异议，请于收到本报告之日起十日内（邮寄报告以签收时间为准）以书面形式向我公司提出，逾期不予受理。无法保存、复现的样品不受理申诉。
7. 除客户特别声明并支付样品管理费以外，所有超过规定时效的样品均不再留样。
8. 未经同意，本公司商标、名称及本报告不得用于产品标签、广告宣传。

博创检测（湖北）有限公司

地 址：湖北省黄冈市黄州区新港北路 19 号黄冈光谷联合科技城 A2 幢 101 号

电 话：0713-8100389

邮 政 编 码：438000

电子邮箱：hgbcjc@126.com

一、项目概况

受湖北宏豪诚锦装配式房屋建设有限公司委托,我公司于 2025 年 10 月 30 日~2025 年 11 月 1 日对湖北宏豪诚锦装配式房屋建设有限公司智能集成房屋项目的废气、废水和噪声现状进行了现场监测,根据现场监测、实验室分析结果,编制了此报告。

二、检测内容

表 1 采样信息一览表

监测类型	监测点位	点位编号	监测项目	监测频次
有组织 废气	喷漆、固化废气排气筒出口	DA002	非甲烷总烃、甲苯、二甲苯、颗粒物、二氧化硫、氮氧化物、管道风量、排气参数	3 次/天, 监测 2 天
	喷粉废气排气筒出口	DA001	颗粒物、管道风量、排气参数	
无组织 废气	厂界西北侧外, 上风向	G1	非甲烷总烃、甲苯、二甲苯、颗粒物、二氧化硫、氮氧化物	3 次/天, 监测 2 天
	厂界东南侧外, 下风向	G2		
	厂界东侧外, 下风向	G3		
	喷漆车间外	G4	非甲烷总烃	
废水	项目生活废水排口	DW001	pH、悬浮物、化学需氧量、五日生化需氧量、氨氮、动植物油	4 次/天, 监测 2 天
噪声	项目厂界东侧外 1m 处	N1	等效连续 A 声级	昼间 1 次, 监测 2 天
	项目厂界东南侧外 1m 处	N2		
	项目厂界西侧外 1m 处	N3		
	项目厂界西北侧外 1m 处	N4		

三、检测项目、依据、方法及仪器

检测项目、依据、分析方法、检出限及仪器等详见表 2。

表 2 检测项目、检测依据、方法检出限、仪器设备一览表

检测项目	检测依据	检测分析方法	检出限	检测仪器、设备
有组织 废气	非甲烷 总烃	HJ 38-2017	气相色谱法	0.07mg/m ³ GC-6890A 气相色谱仪
	甲苯	HJ 584-2010	气相色谱法	0.0015mg/m ³ GC-6890A 气相色谱仪
	二甲苯	HJ 584-2010	气相色谱法	0.0015mg/m ³ GC-6890A 气相色谱仪
	颗粒物	GB/T 16157-1996 及修改单	重量法	/ FA2204 电子天平
	颗粒物	HJ 836-2017	重量法	1.0mg/m ³ AUW120D 电子天平

湖北省黄冈市黄州区新港北路 19 号黄冈光谷联合科技城 A2 幢 101 号
联系电话: 0713-8100389

官方网站: www.hgbcje.com

检测项目		检测依据	检测分析方法	检出限	检测仪器、设备
有组织 废气	二氧化硫	HJ 57-2017	定电位电解法	3mg/m ³	MH3300 型烟气烟尘 颗粒物浓度测试仪; 屹应 3012H-D 型大流量 低浓度烟尘/气测试仪
	氮氧化物	HJ 693-2014	定电位电解法	3mg/m ³	
无组织 废气	非甲烷 总烃	HJ 604-2017	气相色谱法	0.07mg/m ³	GC-6890A 气相色谱仪
	苯系物	HJ 584-2010	气相色谱法	0.0015mg/m ³	GC-6890A 气相色谱仪
	颗粒物	HJ 1263-2022	重量法	0.168mg/m ³	AUW120D 电子天平
	二氧化硫	HJ 482-2009 及修改单	甲醛吸收-副玫瑰 苯胺分光光度法	0.007mg/m ³	721G 可见分光光度计
	氮氧化物	HJ 479-2009 及修改单	盐酸萘乙二胺 分光光度法	0.005mg/m ³	721G 可见分光光度计
废水	pH	HJ 1147-2020	电极法	/	PHB-4 型便携式 pH 计
	悬浮物	GB 11901-89	重量法	/	FA2204 电子天平
	化学 需氧量	HJ 828-2017	重铬酸盐法	4mg/L	JHR-2 型节能 COD 恒温加热器
	五日生化 需氧量	HJ 505-2009	稀释与接种法	0.5mg/L	SPX-250B-ZII 生化培养箱
	氨氮	HJ 535-2009	纳氏试剂 分光光度法	0.025mg/L	721G 可见分光光度计
	动植物油	HJ 637-2018	红外分光光度法	0.06mg/L	OIL460 红外分光 测油仪
噪声		GB 12348-2008	工业企业厂界环境 噪声排放标准	/	AWA6228+型声级计 AWA6021A 型校准器

四、质控措施

- 本次检测所有采样、检测人员均持证上岗。
- 本次检测所使用仪器、设备均经计量检定，且在有效期内使用。
- 检测数据和报告实行三级审核制度。
- 严格按照国家标准与技术规范实施检测。
- 检测过程实行空白检测、重复检测、加标回收、控制样品分析等质控措施，确保检测数据的准确性，质控统计详见表 3。

表 3-1 全程空白样检测结果统计一览表

样品类型	检测项目	单位	检测结果	质控评价
废气	总烃	mg/m ³	ND	合格
	甲苯	mg/m ³	ND	合格
	二甲苯	mg/m ³	ND	合格

湖北省黄冈市黄州区新港北路 19 号黄冈光谷联合科技城 A2 幢 101 号
联系电话：0713-8100389

官方网站：www.hgbcjc.com

样品类型	检测项目	单位	检测结果	质控评价
废气	颗粒物	mg/m ³	ND	合格
	二氧化硫	mg/m ³	ND	合格
	氮氧化物	mg/m ³	ND	合格
废水	化学需氧量	mg/L	ND	合格
	氨氮	mg/L	ND	合格

备注：ND 表示检测结果低于方法检出限。

表 3-2 平行双样检测结果统计一览表

样品类型	检测项目	单位	检测值 A	检测值 B	相对偏差(%)	允许相对偏差(%)	质控评价
废气	非甲烷总烃	mg/m ³	5.70	5.27	3.9	15	合格
	甲苯	mg/m ³	ND	ND	0	5	合格
	二甲苯	mg/m ³	ND	ND	0	5	合格
废水	化学需氧量	mg/L	109	105	1.9	10	合格
	五日生化需氧量	mg/L	31.2	30.3	1.5	20	合格
	氨氮	mg/L	17.1	16.9	0.6	5	合格

备注：ND 表示检测结果低于方法检出限。

表 3-3 有证标准物质检测结果统计一览表

样品类型	检测项目	单位	质控方式	质控结果	质控评价
废气	甲烷	mg/m ³	质控样 217011159, 10.4±1.04	11.1	合格
	苯	mg/L	质控样 C13563, 60.9±5.8	61.9	合格
	二氧化硫	mg/L	质控样 206061, 0.738±0.052	0.708	合格
	氮氧化物	mg/L	质控样 206154, 0.378±0.024	0.386	合格
废水	pH	无量纲	质控样 2021137, 7.34±0.05	7.36	合格
	化学需氧量	mg/L	质控样 2001193, 222±11	226	合格
	五日生化需氧量	mg/L	质控样 200276, 109±10	109	合格
	氨氮	mg/L	质控样 2005206, 1.31±0.07	1.34	合格
	石油类	mg/L	质控样 337217, 16.1±1.4	15.6	合格

表 3-4 标准气体统计一览表

检测项目	单位	现场监测设备监测值						标准气体浓度值	质控评价
		监测前			监测后				
二氧化硫	mg/m ³	78	79	78	82	79	82	25030076, 79.9±5%	合格
一氧化氮	mg/m ³	150	149	150	151	150	150	2506260004, 150.7±5%	合格

湖北省黄冈市黄州区新港北路 19 号黄冈光谷联合科技城 A2 幢 101 号

联系电话：0713-8100389

官方网站：www.hgbcjc.com

表3-5 声级计校准结果统计一览表

校准时间	声级计型号	测量前校准值	测量后校准值	校准示值允许偏差	评价
2025年 10月30日	AWA6228+	93.7dB(A)	93.7dB(A)	94.0±0.5dB(A)	合格
2025年 10月31日	AWA6228+	93.7dB(A)	93.8dB(A)	94.0±0.5dB(A)	合格

五、检测结果

5.1 有组织废气检测结果详见表4~表5。

表4 喷漆、固化废气排气筒出口检测结果一览表

监测 时间	管道名称	管道形状		管道高度(m)	烟道截面积(m ²)	
	喷漆、固化废气排气筒出口	圆形		15	0.7854	
	检测项目	单位	第一次	第二次	第三次	平均值
2025 年 10月 30日	标干烟气流量	Nm ³ /h	19861	20860	21858	20860
	烟气温度	°C	19.3	19.0	18.8	19.0
	含氧量	%	20.9	20.8	20.7	20.8
	流速	m/s	7.9	8.3	8.7	8.3
	非甲烷 总烃	浓度	mg/Nm ³	5.48	6.37	6.43
		排放速率	kg/h	0.109	0.133	0.141
	甲苯	浓度	mg/Nm ³	ND(0.0015)	ND(0.0015)	ND(0.0015)
		排放速率	kg/h	/	/	/
	二甲苯	浓度	mg/Nm ³	ND(0.0015)	ND(0.0015)	ND(0.0015)
		排放速率	kg/h	/	/	/
	颗粒物	浓度	mg/Nm ³	3.6	3.3	4.2
		排放速率	kg/h	0.071	0.069	0.092
	二氧化硫	浓度	mg/Nm ³	ND(3)	ND(3)	ND(3)
		排放速率	kg/h	/	/	/
	氮氧化物	浓度	mg/Nm ³	ND(3)	ND(3)	ND(3)
		排放速率	kg/h	/	/	/
2025 年 10月 31日	标干烟气流量	Nm ³ /h	21148	19957	21664	20923
	烟气温度	°C	21.2	20.9	20.8	21.0
	含氧量	%	20.8	20.8	20.7	20.8
	流速	m/s	8.41	7.93	8.61	8.32

湖北省黄冈市黄州区新港北路19号黄冈光谷联合科技城A2幢101号

联系电话: 0713-8100389

官方网站: www.hgbcjc.com

监测时间	管道名称		管道形状		管道高度(m)		烟道截面积(m ²)	
	喷漆、固化废气排气筒出口		圆形		15		0.7854	
	检测项目		单位	第一次	第二次	第三次	平均值	
2025年10月31日	非甲烷总烃	浓度	mg/Nm ³	7.07	7.35	6.90	7.11	
		排放速率	kg/h	0.150	0.147	0.149	0.149	
	甲苯	浓度	mg/Nm ³	ND(0.0015)	ND(0.0015)	ND(0.0015)	ND(0.0015)	
		排放速率	kg/h	/	/	/	/	
	二甲苯	浓度	mg/Nm ³	ND(0.0015)	ND(0.0015)	ND(0.0015)	ND(0.0015)	
		排放速率	kg/h	/	/	/	/	
	颗粒物	浓度	mg/Nm ³	3.5	4.7	4.3	4.2	
		排放速率	kg/h	0.074	0.094	0.093	0.087	
	二氧化硫	浓度	mg/Nm ³	ND(3)	ND(3)	ND(3)	ND(3)	
		排放速率	kg/h	/	/	/	/	
	氮氧化物	浓度	mg/Nm ³	ND(3)	ND(3)	ND(3)	ND(3)	
		排放速率	kg/h	/	/	/	/	

备注：ND 表示检测结果低于方法检出限。

表5 喷粉废气排气筒出口检测结果一览表

监测时间	管道名称		管道形状		管道高度(m)		烟道截面积(m ²)	
	喷粉废气排气筒出口		圆形		15		0.3848	
	检测项目		单位	第一次	第二次	第三次	平均值	
2025年10月31日	标干烟气流量	Nm ³ /h	6591	7860	6716	7056		
	烟气温度	°C	27.8	28.1	28.4	28.1		
	流速	m/s	5.47	6.53	5.58	5.86		
	颗粒物	浓度	mg/Nm ³	<20	<20	<20	<20	
		排放速率	kg/h	<0.132	<0.157	<0.134	<0.141	
	标干烟气流量	Nm ³ /h	5533	5522	5439	5498		
	烟气温度	°C	18.4	20.1	19.9	19.5		
	流速	m/s	4.38	4.40	4.33	4.37		
	颗粒物	浓度	mg/Nm ³	<20	<20	<20	<20	
		排放速率	kg/h	<0.111	<0.110	<0.109	<0.110	

湖北省黄冈市黄州区新港北路19号黄冈光谷联合科技城A2幢101号

联系电话：0713-8100389

官方网站：www.hgbcjc.com

5.2 无组织废气检测结果详见表6。

表6-1 厂界无组织废气检测结果一览表

监测时间	检测项目	点位编号	检测结果 (mg/m³)			监测期间气象参数
			第一次	第二次	第三次	
2025年 10月30日	颗粒物	G1	0.211	0.220	0.203	阴, 18~20°C 西北风 1.2m/s, 气压 101.3Kpa
		G2	0.245	0.252	0.240	
		G3	0.284	0.290	0.279	
	非甲烷总烃	G1	1.00	0.95	1.03	
		G2	1.05	1.11	1.09	
		G3	1.12	1.17	1.13	
	甲苯	G1	ND (0.0015)	ND (0.0015)	ND (0.0015)	
		G2	ND (0.0015)	ND (0.0015)	ND (0.0015)	
		G3	ND (0.0015)	ND (0.0015)	ND (0.0015)	
	二甲苯	G1	ND (0.0015)	ND (0.0015)	ND (0.0015)	
		G2	ND (0.0015)	ND (0.0015)	ND (0.0015)	
		G3	ND (0.0015)	ND (0.0015)	ND (0.0015)	
2025年 10月31日	二氧化硫	G1	0.024	0.023	0.025	阴, 18~21°C 西北风 1.3m/s, 气压 101.8Kpa
		G2	0.029	0.028	0.030	
		G3	0.027	0.030	0.031	
	氮氧化物	G1	0.029	0.031	0.027	
		G2	0.035	0.033	0.034	
		G3	0.049	0.045	0.046	
	颗粒物	G1	0.205	0.215	0.221	
		G2	0.247	0.256	0.259	
		G3	0.288	0.295	0.300	
	非甲烷总烃	G1	0.98	1.06	1.04	
		G2	1.17	1.17	1.09	
		G3	1.21	1.26	1.25	
	甲苯	G1	ND (0.0015)	ND (0.0015)	ND (0.0015)	
		G2	ND (0.0015)	ND (0.0015)	ND (0.0015)	
		G3	ND (0.0015)	ND (0.0015)	ND (0.0015)	
	二甲苯	G1	ND (0.0015)	ND (0.0015)	ND (0.0015)	
		G2	ND (0.0015)	ND (0.0015)	ND (0.0015)	
		G3	ND (0.0015)	ND (0.0015)	ND (0.0015)	

湖北省黄冈市黄州区新港北路 19 号黄冈光谷联合科技城 A2 幢 101 号

联系电话: 0713-8100389

官方网站: www.hgbcjc.com

监测时间	检测项目	点位编号	检测结果 (mg/m³)			监测期间气象参数
			第一次	第二次	第三次	
2025年 10月31日	二氧化硫	G1	0.025	0.021	0.024	阴, 18~21°C 西北风 1.3m/s, 气压 101.8Kpa
		G2	0.027	0.030	0.026	
		G3	0.030	0.033	0.029	
	氮氧化物	G1	0.026	0.028	0.029	
		G2	0.040	0.037	0.041	
		G3	0.057	0.049	0.052	

表 6-2 厂内无组织废气检测结果一览表

监测时间	监测点位	检测项目	检测结果 (mg/m³)				监测期间气象参数
			第一次	第二次	第三次	平均值	
2025年 10月30日	喷漆车间外	非甲烷总烃	1.37	1.24	1.16	1.26	阴, 18°C 西北风 1.4m/s, 气压 102.1Kpa
2025年 10月31日	喷漆车间外	非甲烷总烃	1.66	1.74	1.45	1.62	阴, 21°C 西北风 1.1m/s, 气压 101.1Kpa

5.3 废水检测结果详见表 7。

表 7 项目生活废水排口废水检测结果一览表

监测时间	监测点位	检测项目	单位	检测结果			
				第一次	第二次	第三次	第四次
2025年 10月30日	项目生活废水排口	pH	无量纲	8.0	7.8	7.6	7.9
		悬浮物	mg/L	83	81	72	75
		化学需氧量	mg/L	107	103	112	106
		五日生化需氧量	mg/L	30.8	28.7	31.3	29.2
		氨氮	mg/L	17.0	18.1	18.4	18.7
		动植物油	mg/L	2.63	2.61	2.64	2.66
2025年 10月31日	项目生活废水排口	pH	无量纲	7.8	7.9	7.8	8.0
		悬浮物	mg/L	94	99	92	97
		化学需氧量	mg/L	129	131	134	127
		五日生化需氧量	mg/L	36.6	36.9	37.6	38.0
		氨氮	mg/L	19.8	17.8	17.1	18.6
		动植物油	mg/L	2.42	2.39	2.41	2.40

湖北省黄冈市黄州区新港北路 19 号黄冈光谷联合科技城 A2 楼 101 号

联系电话: 0713-8100389

官方网站: www.hgbcjc.com

5.4 噪声检测结果详见表8。

表8 噪声检测结果一览表

监测时间	点位编号	监测点位	测量值/dB(A)	
			昼间(6:00--22:00)	
2025年 10月30日	N1	项目厂界东侧外1m处	54	
	N2	项目厂界东南侧外1m处	61	
	N3	项目厂界西侧外1m处	57	
	N4	项目厂界西北侧外1m处	54	
2025年 10月31日	N1	项目厂界东侧外1m处	59	
	N2	项目厂界东南侧外1m处	63	
	N3	项目厂界西侧外1m处	59	
	N4	项目厂界西北侧外1m处	60	

编制人: 李俊

审核人: 孙丹

签发人: 陈军

签发日期: 2025.11.24

*****报告结束(以下无正文)*****

附图：现场监测照片及现场监测点位图



现场监测照片



现场监测点位图

附件 8 固定污染源排污登记回执

固定污染源排污登记回执

登记编号：91421121MA495P8U4B001W

排污单位名称：湖北宏豪诚锦装配式房屋建设有限公司

生产经营场所地址：团风县华夏幸福团风产业新城

统一社会信用代码：91421121MA495P8U4B



登记类型：首次 延续 变更

登记日期：2025年11月05日

有效期：2025年11月05日至2030年11月04日

注意事项：

- (一) 你单位应当遵守生态环境保护法律法规、政策、标准等，依法履行生态环境保护责任和义务，采取措施防治环境污染，做到污染物稳定达标排放。
- (二) 你单位对排污登记信息的真实性、准确性和完整性负责，依法接受生态环境保护检查和社会公众监督。
- (三) 排污登记表有效期内，你单位基本情况、污染物排放去向、污染物排放执行标准以及采取的污染防治措施等信息发生变动的，应当自变动之日起二十日内进行变更登记。
- (四) 你单位若因关闭等原因不再排污，应及时注销排污登记表。
- (五) 你单位因生产规模扩大、污染物排放量增加等情况需要申领排污许可证的，应按规定及时提交排污许可证申请表，并同时注销排污登记表。
- (六) 若你单位在有效期满后继续生产运营，应于有效期满前二十日内进行延续登记。



更多资讯，请关注“中国排污许可”官方公众微信号

附件9 说明

说 明

我公司已知晓《建设项目竣工环境保护验收暂行办法》中规定建设单位是建设项目竣工环境保护验收的责任主体及建设单位不得提出验收合格意见的9种情形。我公司自行组织对《智能集成房屋项目》配套建设的环境保护设施进行验收，编制验收报告，公开相关信息，在全国建设项目竣工环境保护验收信息系统备案。

